

貳 · 90 ~ 93年計畫

台灣獼猴 *Macaca cyclopis* / 獼猴科

為台灣特有種，是唯一屬靈長目的野生動物。頭軀幹長36~45公分，體重5~12公斤。棲息環境廣泛分布於低海拔至高海拔之間的山區天然林。以果實及種子為主食。是一種群居性動物，由猴王帶領一堆雌猴和小猴子組成一個獨立之家族。交配季約為九月至翌年二月，妊娠期為5個月，每胎產一子，有強烈護幼之行為，常抱幼猴於懷中活動。



一、加強造林與森林永續經營計畫

本計畫依據行政院89年6月19日台89農字第17827號函核定之「中長程公共建設計畫第1期4年（90~93年）農業建設計畫—加強造林及森林永續經營計畫」，研擬本局93年度「加強造林及森林永續經營計畫—國家森林永續經營計畫」，計畫總經費為53億4,292萬元。重要工作項目計有：建構全國自然保護區系統、落實國家森林永續經營、加強造林撫育及民營林業輔導及拓展國家森林生態旅遊等。

二、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

本年度本局賡續執行「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」，以提供失業者立即性、多樣化之工作機會，紓緩國內失業問題。辦理平地造林、育苗計畫、林地防除小花蔓澤蘭、海岸林生態復育—區外保安林接管及維護、國有林人工林中後期撫育、馬告地區生物資源調查及加強森林護管工作計畫等，計6項計畫。除林地防除小花蔓澤蘭計畫辦理2期外，其餘計畫辦理1期，總共創造4,523個就業機會，僱用當地原住民及失業人士協助辦理，以增加綠地，促進林木健康生長，維護生物多樣性，改善森林景緻提昇旅遊品質，發揮水土保持、綠化國土與國土保安等功能。



▲景觀與綠美化成果卓著。 陳吉鵬 / 攝

三、挑戰2008：國家發展重點計畫（2002~2007）

本局依據行政院於91年5月31日以院臺經字第0910027097號函核定之國家發展重點計畫，賡續辦理「挑戰2008：國家發展重點計畫」項下「5.觀光客倍增」計畫之「5.2.14國家自然步道系統」；「9.水與綠建設」計畫下之「9.2.2.2林地分級分區管理」、「9.2.2.3保育天然林」、「9.2.2.4平地景觀造林及綠美化」、「9.2.2.5國有林事業區林地收回計畫」、「9.2.2.6林務、林政一元化」；及「9.2.4.1海岸林生態復育」等7項計畫。其中「平地景觀造林及綠美化」是「水與綠建設計畫」中8項指標性計畫之一，93年度目標完成嘉義東石農場、花蓮糖廠大富農場及屏東縣崁頂鄉武邊農場等3處重點示範區造林工作。此外，在14項績效指標中，完成新植造林1,325公頃及林園綠美化250公頃；91至93年度共累計增加造林綠地面積9,594公頃，增加森林覆蓋率達58.75%。

